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梁雅群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10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P330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工環字第10907233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935066_109D2157163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9年度全國能源教育創客教師研習實施計畫」，
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金山區金美國小109年4月17日新北金美小總字第
1097331738號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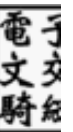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研習時間：109年6月24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金山區金美國民小學（新北市金山區
忠孝一路111號）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及連江縣（馬祖）
各公私立學校教職人員，以35名為上限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109年6月10日，
請逕自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[https://www1.
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](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）報名，課程代碼
為2800013。

(五)注意事項：



1、當日不開放停車，請自行前往人員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另當日上午有安排交通車，有需求人員請至 <http://0rz.tw/5Btua> 登記搭車資料。

2、因應疫情，請與會人員務必配合「戴口罩、量測體溫及消毒」事項，如有發燒及身體不適情形，請勿參加研習活動。

三、本局同意核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研習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排代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